

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王东辉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补充质押的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王东辉	是	1,000,000	2017年11月1日	2017年11月8日	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0.85%	补充质押
		1,000,000	2017年11月2日	2017年11月8日	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0.85%	
合计		2,000,000				1.7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东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7,608,89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.50%，王东辉先生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数量 81,897,1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9.64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.88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四日